

记录编号：0000-03006-44

版本：C

资产处置公告单 *(打包处置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公司拟对新疆乡都酒业有限公司等 3 户的债权资产包进行处置。截止 2025-12-31，该资产包债权总额为 102,039,534.57 元，其中：债权本金 90,287,064.30 元，划转利息 2,089,574.36 元，信达孳息 9,662,895.91 元，代垫费用 0.00 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主要分布在巴州地区、喀什地区。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不属于：（1）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2）参与标的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拍卖机构、咨询机构、投行等中介机构所属人员；（3）与参与标的资产处置工作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有直系亲属、近亲属关系的人员；（4）标的所涉及的债务人、担保人为自然人的，其本人及其直系亲属、近亲属；（5）标的所涉及的债务企业，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6）标的所涉及的债务企业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其直系亲属、近亲属；（7）上述第（1）至（6）项下任一主体出资成立的法人机构或特殊目的实体；（8）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9）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10）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

的规定不得受让的主体，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

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 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7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 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新疆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马先生、许女士、骆先生

联系电话：0991-2327783、0991-2355389、0991-2328117

电子邮件：mabo@cinda.com.cn；xuxinge@cinda.com.cn；
luorenyua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 462 号人民广场联合大厦 B 座 6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991-2325897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lilin7@cinda.com.cn

（网站）资产包明细表：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形态	资产所在地	币种	金额 (元)	行业	担保和抵押 情况	其他情况
1	新疆乡都 酒业有限 公司	债权资产	新疆巴州焉 耆县七个星 镇西戈壁	人民 币元	9,808,434 .80	制造 业	1. 保证+质押 保证：新疆仪尔 高新农业开发有 限公司、新疆海 瑞盛生物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墨玉乡都有限公司、李瑞琴、邹积赞、窦乐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质押：新疆仪尔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新疆乡都酒业有限公司 74% 的股权为本笔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新疆乡都酒业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66,786 瓶成品酒为本笔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2	新疆仪尔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债权资产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焉耆回族自治县七个星镇七个星村仪尔乡都大道	人民币元	87,277,474.77	农、林、牧、渔业 保证+抵押+质押 保证：新疆乡都酒业有限公司、新疆海瑞盛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墨玉乡都有限公司、李瑞琴、邹积赞、窦乐乐、王希望、邹晓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抵押：墨玉乡都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位于墨玉县博斯坦库勒工业园区 200 亩工业用地提供抵押担保 新疆仪尔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位于焉耆县七个星镇 216 国道西侧霍拉山东侧仪尔基地 9 宗农业用地（面积 16,577.68 亩）提供抵押担保；	

							王希望以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9 号 627 号楼 12 层 1 单元 6 号住宅（面积 59.1 m ² ）提供抵押担保；窦乐乐以其名下位于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人民东路南三巷 10 号滨河天赐苑 1 栋 1 单元 5 层 504 室住宅（面积 178.92 m ² ）提供抵押担保； 质押：李瑞琴以其持有的仪尔高新 67.73%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仪尔高新以其持有的海瑞盛生物 9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焉耆盛和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瑞盛生物 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仪尔高新以其名下 1528 吨葡萄酒提供质押担保。	
3	巴楚县桃园利成养殖专业合作社	债权资产	新疆喀什地区巴楚县恰尔巴格乡 10 村	人民币元	4,953,625.00	农、林、牧、渔业	保证 保证人：巴楚县聚源商砼有限责任公司、丁武邦、吴成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102,039,534.57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一. 公司对外网站的资产处置公告不必加公司网址 www.cinda.com.cn。

二. 报纸资产处置公告不需要加资产包明细表。

